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12 月 15 日

發稿人：林襄閱主任檢察官漢強

聯絡電話：(04)8357354 轉 173 編號：105121502

彰檢易刑社勞關懷據點，"老人用餐"好幸福

彰化地檢署推行社區公益活動不遺餘力，結合社區模範生彰化市「福山里」、「竹中里」以刑罰社會勞動制度共同推動老人社區關懷用餐服務，讓情節輕微的犯罪人，免去入監服刑，改以社會勞動服務回饋社會，以生產代替消耗，讓輕微犯錯之犯罪人復歸社會。

檢察長黃玉垣於今(15)日率領蔡欣樺主任觀護人與陳彥林觀護人前往彰化市福山里集會所了解社勞人力執行情形。「福山里」、「竹中里」里長在 4 年前有鑑於當地老人、弱勢族群烹飪不易，加上民生物價持續漲價，貫徹福利社區化宗旨，由社區來照顧當地居民核心目標，二里里長聯合打造，用心擘劃一「開心農場」，借重地檢署提供之社會勞動人力來耕耘蔬菜葉類等植物，再由具烹飪技術能力社勞人協助食物烹調，辦理中午老人共餐服務，福山竹中社區開辦老人集中用餐服務 4 年多以來，不但解決老人中午用餐問題，且菜色越辦越營養豐富，加以無須額外付費只需憑證當地里民即可用餐，讓當地的銀髮族感覺好幸福。

檢察長特別關懷慰問參與共餐的長輩，並當起一日志工與社會勞動人力盛飯打菜舀湯服務，拋轉引玉希各方人士的贊助與付出關懷，讓各共餐點就像社區老人午餐時刻大家庭的“呷飯聽”。

檢察長於參訪後表示，社會勞動雖是刑罰執行，但能與社區結合就是最大量能發揮，符合社會勞動制度宗旨，未來將持續安排更生人從事技能教育，或輔導就業或創業，彰化地檢署將秉持修復式正義精神，盼持續藉社區發展文創事業之彰顯，發揮社會勞動制度之核心價值及最大效益。

